

证券代码：605389

证券简称：长龄液压

公告编号：2026-017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的持股信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的规定，结合《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公司实际情况，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前提条件下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授权内容如下：

1、2026 年中期分红时间及方式：2026 年半年报披露后至 2026 年三季度披露前，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 2026 年半年度利润。

2、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上限：以当时总股本为基数，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1）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4、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5、授权安排：为简化分红程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中期分红方案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须在满足既定的条件后方可实施，最终中期分配具体方案以董事会后续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本次拟定计划范围内制定的方案为准。

（二）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3日